

2023 年度
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为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派出机构，受江苏省人民检察院直接领导。涉铁路案件办理工作，由上海铁路检察分院管理。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对徐州市各县区环境资源类刑事案件集中管辖，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和诉讼监督。

（四）办理依职权管辖的涉铁路运输刑事案件和职务犯罪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和诉讼监督刑事案件。

（五）对徐州铁路运输法院审理的铁路运输领域之外的民事审判、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实行法律监督。

（六）办理涉铁路辖区公益诉讼案件。

（七）办理江苏省人民检察院交办或指定管辖的其他案件。

（八）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检察综合管理部、刑事检察部、环境资源检察部、诉讼监督部、检察综合业务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心怀“国之大者”，在服务大局中助推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召开专题学习交流会，印发学习资料汇编，组织青年干警专题学习并背诵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关重点章节，教育引导干警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谋划推进工作的根本和主线，紧扣“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任务，结合本院实际制定《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工作措施》《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全力服务保障基层治理走在前的贯彻落实措施》。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研究制定工作规则和学习任务清单，创新打造“系统组织集中学、领导干部示范学、交流研讨深入学、丰富载体灵活学”的“四学”模式，全院集中学习 3 次，各党支部集中学习 40 余次，召开退休党支部主题教育学习会，举办为期一周的处级领导干部读书班，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千万工程”“浦江经验”等组织 3 次研讨交流。注重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

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主题教育工作获省委主题教育第三巡回督导组充分肯定。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总支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90 余篇。传达贯彻最高检、省院主要领导讲话及有关部署要求 100 余次，年初围绕《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省院重点工作任务，研究制定年度工作要点和任务分解清单，定期调度推进，加强督查督办，确保上级部署落地落实。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主动向省院书面请示报告 40 余次，向省院、徐州市院报送案件专报 8 期。积极配合省院党组对党总支巡察及审计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立行立改，建章立制，提升党总支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二是办准办好涉铁案件，倾力护航铁路大动脉安全畅通。坚决维护铁路运输安全。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铁路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与徐州铁路公安处联合成立反恐协作小组，坚决维护涉铁领域国家政治安全。从严从快打击破坏铁路安全犯罪，提升旅客货主安全感。年内办理涉铁刑事案件 64 件 89 人，重点打击盗窃、网络诈骗、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等犯罪。办理多起涉铁新类型案件。包括拐骗儿童案、强制猥亵案、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提前介入宣扬恐怖主义、非法持有宣扬恐怖主义物品案。向分院报送邪教、反恐类涉铁首例新类型案件 3 件。办理的马某某强奸、拐骗儿童存疑不捕案，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获回复，依法监督撤案，该案在上海铁检分院专项评查

中获评优质案件。积极推进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整治。根据分院统一部署开展服务保障长三角区域重大活动涉铁公益诉讼专项行动。深入铁路法院、铁路公安机关以及铁路企业调研，了解铁路企业法治需求，与 10 家铁路单位召开联席会，聚焦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整治和铁路土地被侵占等问题开展重点监督，护航铁路“大动脉”安全畅通。与安徽省萧县凤城街道办事处开展磋商，跨省立案办理 1 件行政公益诉讼案件，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行铁路安全管理职责，整治违法建设的彩钢瓦房，成功消除一起高铁沿线安全隐患。立案办理 1 件上海铁检机关首例跨省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推动整治非法穿越高铁埋置高压电缆安全隐患问题。加强铁路国有资产保护。在办理付某某等人盗窃，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中，针对发现的徐州工务段在报废物资管理和人员管理方面存在的漏洞，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促进该单位制定八个方面 20 余条落实报废物资管理的措施，加强国有资产保护。该案获上海铁检机关维护大交通领域安全检察监督专项活动优秀案件。

二、依法能动履职，以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一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环境资源案件。深耕主责主业，用司法办案守护公平正义。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全年受理审查逮捕 23 件 43 人，受理审查起诉 96 件 209 人，提起公诉 53 件 124 人。高质效办理了夏某等人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系列案、黄某等人非法捕捞水产品案等一批公安部挂牌督办案件。办理的公安部督办“2.21”新沂市骆马湖水域特大非法捕捞水产品案，涉案人员 25 名，涉案渔获物重 7 万余公斤、价值 60 余万元，有力打击了长江

流域死灰复燃的滥捕现象。守牢案件质量生命线，让公平正义更好更快实现。实质化介入案件 38 件，从源头上提升侦查质量。通过申请检察技术协助、举办专家研讨会、到案发地调研座谈等多种手段，破解案件疑点难点。办理的李某某危害国家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就玳瑁背甲价值认定问题向最高检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申请技术协助，最终准确认定犯罪数额。宽严相济罚当其罪，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办理的夏某等 43 人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系列案件，重点打击专门从事倒卖古筝指甲的中间商，对收购古筝指甲的知名音乐教授、培训机构教师进行区分做相对不起诉处理。

二是推进恢复性司法工作，为生态环境建设筑牢司法屏障。积极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深化“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社会化治理”工作模式。全年共办理恢复性司法案件 25 件 50 人 2 单位，促成犯罪嫌疑人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 177 万余元、污染物处置费 42 万余元，复垦土地 50.1 亩，放流鱼苗 306.4 万余尾，补植树木 200 余棵，修复矿坑 1 个。优化资金管理修复受损环境。管好用好已缴纳的环境损害赔偿金，办理的卢广文等 14 人非法捕捞水产品、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案件判决后，使用当事人缴纳的近 60 万元生态环境修复金，在案发的三河水域开展增殖放流活动，共计放流 305 万尾鱼苗。办理的宋某某污染环境案，对无力足额支付环境损害赔偿金的行为人，促成签订分期缴纳协议，在保障当事人基本生活的同时督促其履行环境修复责任。善用检察建议助力社会化治理。在办理褚某某等人污染环境

案过程中，发现主管部门如东生态环境局、产废单位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对危险废物管理存在漏洞，分别对其制发检察建议并赴当地公开宣告送达。主管部门针对检察建议立即进行整改，完善豁免危废管理制度、制定整改方案，对 163 家企业开展危废固废排查工作，查处涉固废危废案件 45 件，处罚金额 536 万余元，移送公安机关刑事处理 4 件。针对办案中发现长江禁捕后上岸渔民重新下水非法捕鱼现象突出问题，到案发地宿迁市、新沂市等地，深入渔政部门、农业农村局和渔民家中开展调研，了解禁捕管理工作和渔业资源恢复及渔民禁捕后生产生活状况，撰写《关于骆马湖水域退捕上岸渔民重新“下水”非法捕捞水产品的调研报告》上报省院。

三是树牢系统观念，深化执法司法跨部门协助联动。开展同堂凝聚法律共识。邀请“两高”专家和清华大学教授进行授课，来自徐州市和宿迁市宿城区的公检法单位领导和业务骨干以及特邀检察官助理、律师代表等 110 余人参加，以“共学”促“共识”。专题授课提高执法司法人员行刑衔接能力。在徐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春季集中培训上，就污染环境犯罪行刑衔接问题进行授课，以案释法，以案学法，不断提高环境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坚持人民至上，以检察之力厚植民生福祉

一是全力服务保障乡村振兴。加强耕地司法保护。与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徐州市公安局开展联合打击土地违法犯罪“净土 2023”专项行动，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组织开展

耕地保护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回头看，坚决遏制“养殖棚”问题反弹。案件办理被《检察日报》头版头条报道。干警驻村服务乡村建设。经省委组织部选派，徐州铁检院黄长胜担任邳州市占城镇魏楼村第一书记，工作期间着力建强党组织，积极协调资金帮助村里建设，助推改善民生，帮助该村摘掉“党组织软弱涣散村”的帽子。

二是能动履行控告申诉检察职能。落实信访件件有回复。努力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工作，强化政治担当，坚持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全年信访案件均兑现“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的承诺，对信访人合理的诉求解决好，不合理的诉求解答好，全年实现接访大厅零事故，涉检越级赴省进京“零”上访。成功办理父替子“顶包案”。受理“父替子顶罪”举报线索后，先后前往南京、盐城等地进行调查取证，走访10余名证人，调取多份书证，证实某已判刑案件存在遗漏犯罪嫌疑人、收买、威胁证人作证等行为，后通过立案监督形式，成功追诉一名行为人，并获法院判刑支持，同时将案件涉及包庇罪和伪证罪的线索一并移送侦查机关办理。

三是持续深化普法宣传教育。讲好检察办案故事。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个案例胜过一打文件”等重要论述，打造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精品案件，讲好检察故事，2件作品获评全省检察机关首届优秀“三微”作品。“徐州铁检院以精品案例为抓手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案件”等经验做法被分院和省院简报转发。积

极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 13 次，共吸引线下 600 余人、线上 12000 余人参加。积极开展主题宣传。在“世界环境日”“生态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宣传。在第 52 个“世界环境日”举办增殖放流活动，被徐州广电传媒集团“无线徐州”全程直播、《徐州新闻》详细报道。首个全国生态日，办理的非法捕捞案件、野生兰花案件等在上海铁检分院组织的集中宣传中，被《解放日报》《新民晚报》《检察风云》以及中央政法委官网等报刊网络报道。

四、恪尽宪法职责，在强化法律监督中维护公平正义

一是多措并举做优刑事监督。实质化、规范化、体系化运行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与铁路共同深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成立 2+N+1 专门办案组，每案必报、每案必通，使案件审查“关口”前移，多项指标持续向好，立案监督和检察公开听证均破零，纠正涉铁侦查活动违法 2 件均获回复，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 2 件。办理的马某某强奸、拐骗儿童存疑不捕案，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获回复，后依法监督撤案，该案在上海铁检分院专项评查中获评优质案件。在办理环境资源重大疑难复杂刑事案件中提升监督能力。共监督公安机关撤案 1 件 3 人，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 2 件，制发书面纠正违法通知书 3 份，发出线索移送函 1 份，向监委移送公职人员违纪违法线索 1 件，移送公益诉讼线索 8 条。在办理北京清新徐州分公司、赵军等污染环境案过程中，引导公安机关补充侦查形成卷宗 4 册上千页。在办理王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过程中，现场指导公安机关赴湖北恩

施、湖南桑植等地补充取证，追加起诉采挖野生兰花 20 万株犯罪事实，追诉 2 名犯罪嫌疑人。

二是积极推进行政检察监督工作。对行政审判活动进行监督。针对徐州铁路运输法院审理 33 件行政案件中出现的超期送达、庭审笔录制作违法等问题，向法院制发 2 件类案检察建议，获法院回复采纳，推动规范法院审判程序，保护当事人诉讼权利。全力开展行刑反向衔接。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院关于行刑反向衔接工作的部署，办理反向衔接案件 28 件，向主管部门制发检察意见书 37 份。

三是着力提升公益诉讼工作质效。加强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依托环境资源刑事案件集中管辖优势，加强生态环境资源领域刑事附带民事案件办理，立案办理 6 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保障特殊群体安心出行。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邀请人大代表、铁路站段就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进行会商。针对徐州站站前广场、地下停车场无障碍环境建设问题，深入开展调查，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 1 件。守护民众宁静生活。积极推进铁路噪声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督促徐州车务段完善列车限鸣装置配备，降低火车鸣笛噪声污染。

五、不断培根铸魂，用严管厚爱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一是强化思想理论武装。示范带动引领学。党总支书记、检察长参加省院“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走在前列”大讨论学习分享会，到驻地泉山区七里沟街道新语社区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党总支委员发挥“关键少数”作用，进行集中学习 40 余次，带动

各党支部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和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全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推动工作。丰富形式灵活学。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坚持定期集中学习交流，与徐州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支队六大队党支部、徐州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党支部联合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联学活动，召开“活力检察·欣欣向荣”座谈会，参加省院机关青年干警“学用新思想、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知识竞赛获三等奖。创新载体深入学。创新打造“红色书屋”，设立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专栏，营造浓厚学习氛围。在院内网开设“时政要闻”专栏，及时转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党中央重要会议重要活动及国内外时政要闻等 500 余篇，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胸怀“国之大事”。

二是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多措并举提升素能。积极组织干警参加业务竞赛，1 人获评全国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业务能手”上海铁检分院民行检察“业务能手”。开展检律友谊辩论赛、业务“小课堂”，选派 2 人到最高检、省院学习锻炼，1 人担任省派驻村第一书记，1 人为江苏省“第八届全国公诉人竞赛”选手授课，1 人为广东省封开县政法系统及新疆图木舒克市检察院授课。加强理论实务研究。《关于办案中发现公益性公墓建设经营有关情况的报告》《关于集中管辖徐州市环境资源刑事案件 6 年来办案情况的报告》获徐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广民批示肯定，3 篇文章在最高检《镜鉴》《人民检察》等期刊发表，7 篇论文获省

级以上奖项。大力培养青年干警。党总支书记、检察长为青年干警讲授“青春心向党永远跟党走”主题党课，召开新录用公务员“我的入职初体验”演讲、初任培训心得体会交流等活动，1人在全省检察机关第四期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上获评“优秀学员”。

三是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压实从严管党治检责任。研究制定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清单，完善党总支委员会、检察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制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加强机要保密、公务车辆、档案、食堂等综合管理。严格执行本院考勤管理、因私出国（境）管理等制度规定，全面运行全省一体化考勤平台，对考勤异常说明不规范、请休假手续不完善人员进行提醒。狠抓“三个规定”落实。向社会通报全院填报情况，与18名“零报告”检察人员逐个进行谈话问询，要求增强主动填报意识，通过谈心谈话，共计11名“零报告”人员进行了填报，一年来全院共填报46件。加强警示教育。年初召开全院党风廉政建设暨警示教育大会，运用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各部门负责人向检察长递交严格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组织年轻干警警示教育座谈会，结合警示教育案例谈体会说感想。经常性开展“以身边案教育身边人”警示教育，全年学习上级有关违纪违法通报14份。

第二部分
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42.9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5.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87.02	本年支出合计	3,557.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08.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38.21
总计	4,995.99	总计	4,995.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87.02	2,071.13						1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	1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2.13	1,456.24						15.89
20404	检察	1,472.13	1,456.24						15.89
2040401	行政运行	1,157.24	1,157.2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0	189.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5.89							15.89
2040410	检察监督	110.00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15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99	15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5	7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1	4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44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90	44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23	110.2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5.67	33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57.77	1,669.09	1,888.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42.90	1,072.20	1,870.70			
20404	检察	2,942.90	1,072.20	1,870.7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2.20	1,072.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4		190.64			
2040409	“两房”建设	1,570.06		1,570.06			
2040410	检察监督	110.00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15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99	15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5	7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1	4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44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90	44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23	110.2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5.67	33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1.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72.84	1,372.8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150.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445.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1.13	本年支出合计	1,987.71	1,987.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5.54	85.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73.25	总计	2,073.25	2,073.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87.71	1,669.09	31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2.84	1,072.20	300.64
20404	检察	1,372.84	1,072.20	300.6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2.20	1,072.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4		190.64
2040410	检察监督	110.00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15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99	15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5	7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1	4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44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90	44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23	110.2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5.67	33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9.09	1,420.93	248.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7.38	1,277.38	
30101	基本工资	246.57	246.57	
30102	津贴补贴	501.99	501.99	
30103	奖金	188.89	188.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20	85.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2	37.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0	26.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8	65.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37	119.37	
30114	医疗费	3.96	3.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	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16		248.16
30201	办公费	80.66		80.66
30202	印刷费	0.05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7		0.47
30206	电费	16.50		16.50
30207	邮电费	0.95		0.9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17.03		17.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98		1.98
30216	培训费	1.99		1.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3		3.9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60		18.60
30229	福利费	25.87		25.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2		14.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2		26.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		1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55	143.5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3.55	143.5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87.71	1,669.09	318.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8		17.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2.84	1,072.20	300.64
20404	检察	1,372.84	1,072.20	300.6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2.20	1,072.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64		190.64
2040410	检察监督	110.00		1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99	150.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99	150.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5	7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3	30.0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1	49.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90	44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90	44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23	110.23	
2210202	提租补贴	335.67	335.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69.09	1,420.93	248.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7.38	1,277.38	
30101	基本工资	246.57	246.57	
30102	津贴补贴	501.99	501.99	
30103	奖金	188.89	188.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20	85.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2	37.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0	26.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8	65.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37	119.37	
30114	医疗费	3.96	3.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	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16		248.16
30201	办公费	80.66		80.66
30202	印刷费	0.05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7		0.47
30206	电费	16.50		16.50
30207	邮电费	0.95		0.9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17.03		17.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98		1.98
30216	培训费	1.99		1.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3		3.9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60		18.60
30229	福利费	25.87		25.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2		14.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2		26.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		1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55	143.5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3.55	143.5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95	0.00	53.00	18.00	35.00	7.95	2.00	2.00	36.63	0.00	32.70	17.98	14.72	3.93	1.98	1.9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2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4	参加培训人次(人)	2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16
30201	办公费	80.66
30202	印刷费	0.0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7
30206	电费	16.50
30207	邮电费	0.9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30211	差旅费	17.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98
30216	培训费	1.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8.60
30229	福利费	25.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徐州铁路运输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19.0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19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2.81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995.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1.88 万元，减少 10.5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995.9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87.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2.05 万元，减少 8.83%，变动原因：1、人员退休；2、一次性运转类项目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08.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9.84 万元，减少 11.82%，变动原因：“两房”建设尾款结算，支出增加。

（二）支出决算总计 4,995.99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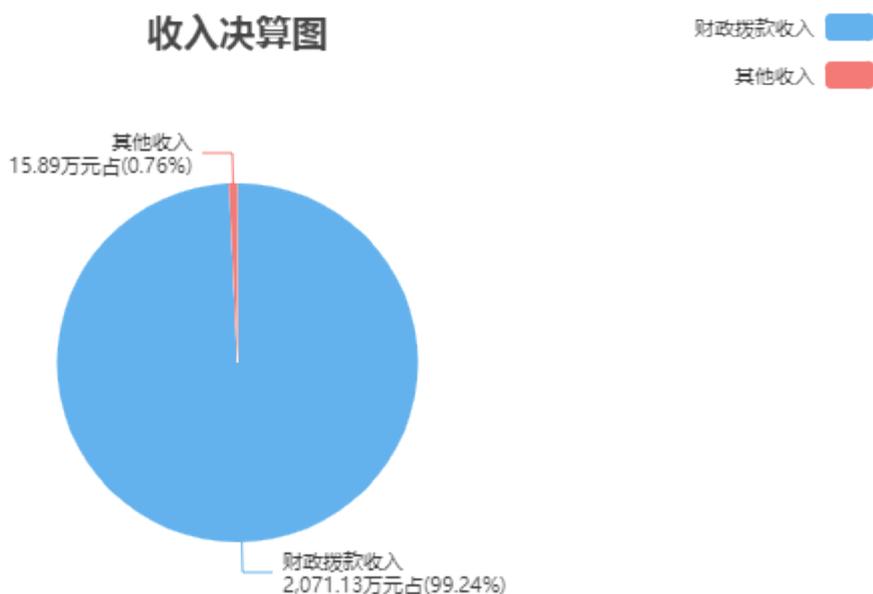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55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48.64 万元，增长 36.36%，变动原因：1、一次性项目增加；2、“两房”建设项目结算。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38.21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财政拨款和新建“两房”资金结余。与上年相比，减少 1,540.53 万元，减少 51.72%，变动原因：“两房”建设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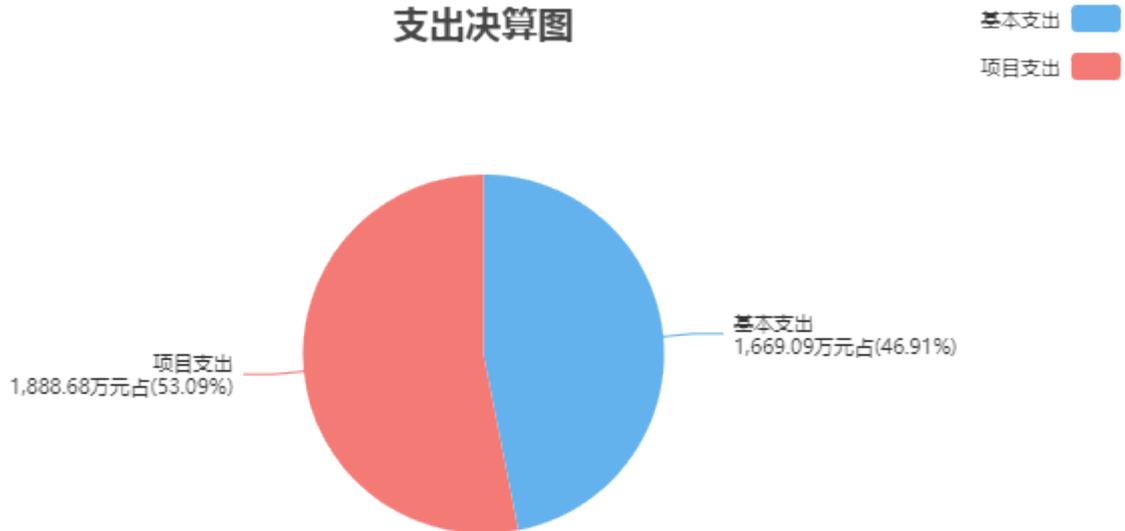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087.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71.13 万元，占 99.2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89 万元，占 0.7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557.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9.09 万元，占 46.91%；项目支出 1,888.68 万元，占 53.0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07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47 万元，减少 8.98%，变动原因：1、人员退休；2、一次性运转类项目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87.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87%。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085.7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市场实际定价支付费用。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72.79 万元，支出决算 1,0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及“三公”经费有结余。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89 万元，支出决算 19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上年结转经费。

3.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 110 万元，支出决算 1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8.1 万元，支出决算 7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退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0.03 万元，支出决算 3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49.91 万元，支出决算 4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10.23 万元，支出决算 11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335.67 万元，支出决算 33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69.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2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48.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87.71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11 万元，减少 9.89%，变动原因：

1、人员退休；2、一次性运转类项目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669.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2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48.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6.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4 万元，变动原因：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2.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9.27%；公务接

待费支出 3.9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73%。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0.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执行率较低。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1.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执行率较低。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17.98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购置 1 辆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

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7.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49.4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次数少、标准低。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93 万元，接待 52 批次，147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上级院和外单位来院考察交流；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实际发生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200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环资实务研讨会。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实际发生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4 个，组织培训 200 人次，开支内容：环资犯罪实务疑难问题、档案管理、保密教育、追诉期限法律适用若干问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4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 万元，增长 4.29%，变动原因：2022 年度年中压减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2.81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

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98.52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985.5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

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

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